

时尚文丛



爱 是一种传说

——刘仪伟谈恋爱



刘仪伟

生于1969年4月28日。

四川成都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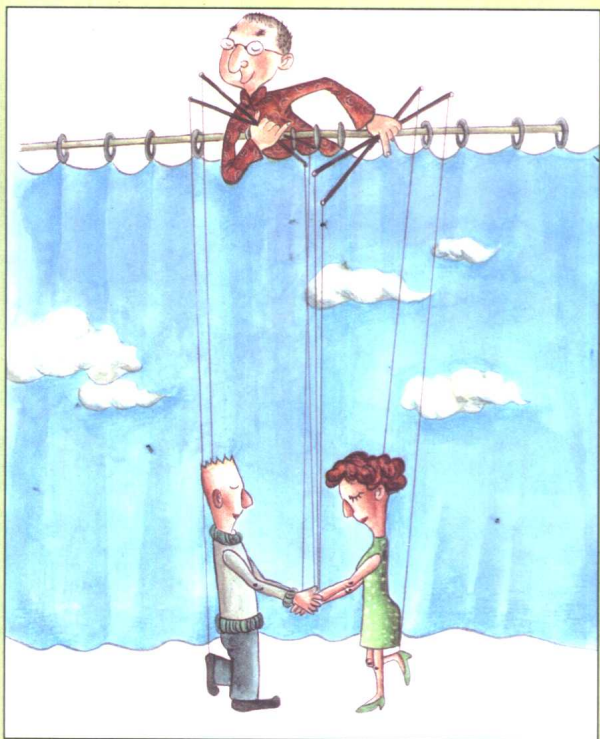
习中国古代汉语出身，专攻两晋散文。

1990年4月到京，搞过流行音乐，跟过剧组，写过小说，写过剧本，导演过广告片和音乐录影带，在国际性的广告公司做过创意总监。做过的事情很多很杂，于是，很满足。

1997年，开始为《时尚》撰写专栏。

1999年2月，主持中央电视台《天天饮食》节目。

1999年11月，作为编剧与制片人身份，拍摄电影《小说》。



本书是著名电视节目主持人刘仪伟先生就发生在他身上以及身边的爱情故事编写而成，故事情节具有较大真实性。

本书共收集18个爱情故事，或沧桑，或可笑，或发人深省，从不同角度、不同空间讲述了一个又一个似经典亦似曾相识的爱情故事，书中主人公们追求爱的执着，对爱的深刻理解以及为爱冒傻气的举动相信会让读者对本书爱不释手。本书语言流畅，叙述风格独特，随着故事情节的不同，或沉重，或轻松，在调侃和幽默的叙述中给人淡淡的回味。

ISBN 7-80007-433-1



9 787800 074332 >

定价：19.00 元

图式语言(910) 刘仪伟



爱 是一种传说

——刘仪伟谈恋爱

作者：刘仪伟

出版发行：中国摄影出版社

编辑：北京密云路

开本：787×1092 1/32

印张：0.2

字数：10千字

版次：2001年3月第1版

印数：1-1000册

ISBN 7-80007-433-1

定价：19.00元

中国摄影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爱是一种传说: 刘仪伟谈恋爱 / 刘仪伟著. - 北京: 中国摄影出版社, 2001.4

ISBN 7-80007-433-1

I. 爱... II. 刘... III. 散文 - 作品集 - 中国 - 当代
IV. I267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1)第11404号

书 名: 爱是一种传说——刘仪伟谈恋爱

作 者: 刘仪伟

责任编辑: 朱传明 李 静

出版发行: 中国摄影出版社 (东单红星胡同61号)

制版印刷: 北京密云县印刷厂

开 本: 850 × 1168 32开

印 张: 9.5印张

字 数: 110千字

版 次: 2001年3月第一版第一次印刷

印 数: 1-10000册

书 号: ISBN 7-80007-433-1/J·43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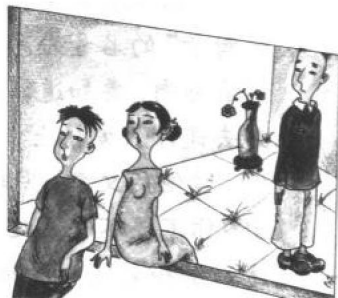
定 价: 19.00元

为刘仪伟序 (陈村)	004
作者的话	007
一. 100年, 其实爱情都是一样的	011
二. 1936年的私奔或者经典爱情	049
三. 爱是一种传说	067
四. 暗恋你, 暗恋你	081
五. 将爱情等待到底	095
六. 情人节, 我们必须搞点什么	111



七. 浪漫得让我心痛	125
八. 我该拿什么去爱你	143
九. 老公当如黄药师	159
十. 老老实实恋爱, 认认真真吃醋	175
十一. 你真的是个好人	193
十二. 落草做男人	203
十三. 傻瓜时代的爱情	217

十四. 网络, 颠覆爱情	231
十五. 用爱书写2000	245
十六. 世纪末, 你爱了吗?	261
十七. 中等美男	275
十八. 人民相信征婚启示	287



序

我是很喜欢看到刘仪伟的，一见他就莫名其妙地高兴。最早见他是在电视上，穿个围裙教全国人民烧菜。电视是我不热衷的东西，看完球赛没关它只因遥控器不在手边。听他说话，说得一点一划笨嘴笨舌，刚想笑笑，突然警觉起来。你很难形容他的样子，不是真傻，也不是装傻；不是体贴你，也不是冷漠你；不是要你笑，也不是不要你笑；他不是认真，也不是不认真。有一点是看出来，反正任凭他说得有板有眼，这家伙不是正经厨师。

后来我认识他了，相处一场之后，也琢磨出来那么多人喜欢他的道理。他本人就具备一个好菜的基本品质：质料新鲜，表面光洁，匀称，敦厚，卫生，安全，一看就很滋补，谁见了都想咬一口。和他说话可以没有戒心，没有被考问的麻烦，没有被灌输的恐惧。

再后来就是看他的文章了。他竟然不以“天下第一厨子”的名号为满足，要去谈什么爱情。那是多大的名分啊，要知道，多少智者一世聪明，最后都栽在要去谈什么爱情上。爱情对什么人不是陷阱呢？

读他的文章，发现他用的是谈菜的办法。他先做出“你不能不吃菜吧”的样子，然后就实用地给你数落刀法和火候。人谁都可以谢绝，就是不能谢绝厨



师，所以你也不能谢绝他谈的爱情。

使我眼睛一亮的是他说的那个“1936年的私奔”。故事本来就很好；鱼如果新鲜，加点水烧鱼汤就是好菜，并不需要特别的佐料。聪明的厨师知道哪条鱼新鲜还长着好的肉质，知道过于花哨反倒坏了那锅好汤。刘仪伟做得不错。他外爷的情书值得所有的人读一读，外爷说：“是这样，人就是这样的。”这值得所有的人听一听。严格地说，刘仪伟有点饶舌，有点技痒难熬，但毕竟懂点节制，没有掩盖鱼的真味。他写文章常喋喋不休，比如写那个黄药师，狠命吹捧卖力兜售。小女生爱什么人，关他什么事？他像是不知道不关他的事情，还在那里天真地贩卖自己的好恶。等到读完，那喋喋不休里又浮出他特有的可气的可爱了。你反正输给他了。他有时甚至是语无伦次的，“世纪末你爱了吗”，他翻来覆去要说什么呢？列举了一件事事情，谈出一个个看法，用了秒针的好比喻，也像秒针一样迷路了，在那里转圈，走不出来。刘仪伟，你摆开架势开专栏谈爱情，却也有今天！可是，但是，是啊，退开再想，也没什么奇怪的，那个叫爱情的东西，从来鬼打墙一样，如果能轻易转出来还叫爱情吗？这个刘仪伟，他总是歪打正着呢！

我在《你真地是一个好人》里看出他的一点失

态。受过伤和不受伤很不一样，对着自己的伤疤，你还能把它形容成一朵花吗？我前文提到的那些话语多半是一个未婚青年的猜测、梦想和游戏，现在，有些沧桑感了。以前是文火，现在是急火了。急火之下，沧海尚未成为桑田或盐田，还是个泥滩，看来他的冰淇淋吃得还不够。我在这里终于找到了自己和他想法上的一点不同。在他那个年龄，可以伤感，可以牢骚，可以哭泣，甚至可以小小怨毒，但是，不要失去悲悯，怜香容易惜玉难。日后，他看得更多，才会看出人生无奈的一面，领会他人的尖锐伤害中的点滴善意。说句大话，一个男人，最好别和女人计较，尤其别在天折的爱情上计较。

刘仪伟的菜还会烧下去，他的爱情与爱情的演说还会继续下去。菜要尝过才知道好坏，爱情要开花才知道浓淡。这些不妨碍我们在尝和试之前发几句感慨。要知道，闷着头吃既不雅相又很无趣。现在，权当刘仪伟在给大伙凑趣吧。

陈村

2001.2.1

作者的话

突然之间，竟成为了“新好男人”的代表。

曾经主持过《半边天》节目，整天谈的都是与女性有关的事情；一直主持的《天天饮食》，一面与广大女性打成一片，一面叫骂着“让男人滚回厨房去”；然后又主持了《为您服务》，大事我不管，比如美国大选、中东局势、印巴冲突、太空计划等，与我无关，我们只服务于普通老百姓家里家外鸡毛蒜皮的琐事。

于是，我当然便是一个媒体眼中的“小男人”了。好听的说法便是“新好男人”。什么是“新好男人”我至今没太搞懂，但人家老这么说，认了吧，何必拂了大家的兴致。

我不怎么反对他们给我的光荣称号，因为我的确算不上大丈夫。不会练体育为国争光，偏偏相信“生命在于静止”；不会做生意赚钱，好不容易做一回还赔个一塌糊涂；更不会很时髦的开个网站，当个人人景仰的CEO；对了，坚信以后也决不敢骂老婆打孩子。如是，真的与男子汉大丈夫挨不上边，注定的。

这就是我自己。

由于小时候的爱好，一直以来都没有停止过写作。写过一篇长达数万言的关于古代汉语的学术论文，颇受专家好评，但计算一下，真正读完论文的人士当不足50人；后出版过一本小小的散文集，印数止1万5千册而已；再后来，写了几本家常菜谱，销量竟逾10万。概叹了世俗的

力量，上帝保佑所有食物顺利通过人民的肠胃。并更加坚定全心全意为大众服务的信念。

1998年晚些时候，《时尚·COSMO》杂志主编高晓虹女士邀我为杂志写个专栏，我不善于拒绝女士。应诺下来。写什么呢？索性沿袭“新好男人”作风，就“谈”恋爱好了。

从此有了一发不可收拾的《刘仪伟谈恋爱》。

用笔自己一个人谈了2年多的恋爱。今日有幸积集出书，当有序，细思量，“谈”恋爱确是一件很惬意的事情。效仿一辈古人金圣叹，作“谈恋爱，不亦快哉”33则。本想以此为序，但一向令我景仰的陈村老师已经答应为我作序，诚惶诚恐之下，不敢蛇足，只放置于此，贻笑大方。

其一，老子他老人家教导我们，“食色，性也”，谆谆教导常记心头，既在电视上煮饭又在杂志上谈恋爱，不亦快哉。

其一，从十八岁开始谈恋爱，没有早恋，没有晚恋，不亦快哉。

其一，一见钟情，见好就追，不畏艰难险阻，不惧万水千山，不亦快哉。

其一，买花，买花，不断送花，不亦快哉。

其一，写情书，写情书，结了婚还写情书，不亦快哉。

其一，大多数人在餐厅度过大多数的恋爱时光，不亦快哉。

其一，放任女朋友疯狂购物，目睹钱袋子迅速空空，我愿意，我高兴，你管得着吗，不亦快哉。

其一，偶过商场，以人家标榜的跳楼价为女朋友购得名牌皮鞋一双，她竟蒙在鼓里，悠然自乐。既得美人笑，又省囊中银，不亦快哉。

其一，听女孩子不厌其絮喋喋不休唠唠叨叨，不亦快哉。

其一，跟女朋友半夜三更压马路，不亦快哉。

其一，有钱时，两个人一起游山玩水，没钱时，两个人靠着窗户看月亮，不亦快哉。

其一，看上人家的对象，不管三七二十一，横刀夺爱，不亦快哉。

其一，在光天化日之下众目睽睽之中吻自己的女朋友，不亦快哉。

其一，爱上一个人，却难以表达，打死也不说，默默因为对方的喜而喜，因为对方的忧而忧，不亦快哉。

其一，人说我痴我就痴，人说我贱我就贱，爱情永不变，这样的男人很多，不亦快哉。

其一，与情敌面对面，依然谈笑风生，态度如常，不亦快哉。

其一，千方百计揭穿情敌阴谋，不战而胜，不亦快哉。

其一，故意制造一些机会出差，久别似新婚，不亦快哉。

其一，找了一圈还是她，好马偏吃回头草，不亦快哉。

其一，聚好友一帮，相互探讨恋爱经验，终于让所有人稀里糊涂，迷失方向，不亦快哉。

其一，追不到就算，不死缠烂打，不亦快哉。

其一，爱不到便罢，不因爱成恨，不亦快哉。

其一，被人骗了，不闹；被人甩了，不哭；被人抛弃了，不愁。化悲痛为力量，不亦快哉。

其一，为伊消得人憔悴，衣带渐宽终不悔，且把痛苦当减肥，不亦快哉。

其一，与旧日恋人和平相处，更与旧日恋人的现任恋人和平相处，甚至做旧日恋人宝贝儿子的干爹，不亦快哉。

其一，默默为女朋友奉献，在她鞍前马后，为她摇旗呐喊，塑造成一个女强人，不亦快哉。

其一，烧得一手好菜，主动下厨，不但能讨女朋友欢心，还能够讨老岳母的欢心，不亦快哉。

其一，先女朋友之忧而忧，后女朋友之乐而乐，不亦快哉。

其一，爱情是门功课，吃一堑，长一智，不亦快哉。

其一，爱情是一种病，久病成良医，不亦快哉。

其一，第一次失恋是痛苦，第二次失恋是经验，第三次失恋是习惯，习惯了就好，不亦快哉。

其一，该结婚时就结婚，不亦快哉。

其一，在著名杂志《时尚》上开专栏，将自己恋爱心得写将出来，将好朋友的恋爱故事也写将出来，管他喜事、愁事、好事、糗事，见得人的，见不得人的，统统开诚布公，非常不隐私，绝对不隐私，不亦快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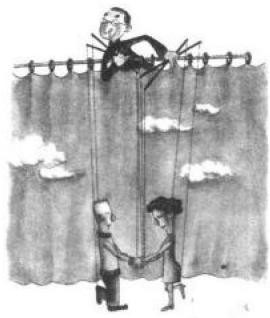
谈恋爱，不亦快哉。

刘仪伟

100年， 其实爱情都是 一样的



壹



我私自地管那个亭子叫作“清风亭”，没有什么理由，只是因为那个亭子没有名字，而“清风亭”是我第一次见到那个地方的第一反应。千万不要误会，以为这里面有什么深奥的特别的暗藏伏笔的惊人缘由。

那个亭子没有名字，却很有名，很多人知道它，特别是恋爱中的男女。

我是通过别人的爱情而知道我的“清风亭”的。

是很久以前的事情。我心血来潮，觉得自己应该住一住北京的四合院，一个朋友对我说：“只有住在四合院里才能够真正地体味北京。”我信，便选择了96年的春天，租了两间房，搬进四合院。我决定住到10月底，那里的冬天没有暖气。

是很标准的四合院，中规中矩，不大，只有一个套院。院子里有一棵柿子树，据说有50多年了，年年开新花，年年结柿子。四合院里住了7户人家，大家相处和睦，每年每家都分到几枚柿子。柿子成熟的季

节是这里感觉丰收的季节。

临家有一个17岁的女孩子，上高二，很可人，家里把她当作一块宝，当作一种骄傲。我搬进来，第一位客人就是她，落落大方的样子，问我，刚来的罢，我们这儿可好了，住住就知道了。然后热情地将院子里所有的人家给我一一介绍，让我不再陌生。可是，我搬进来一个月后的一个晚上，她失踪了。在她爸爸妈妈心里，女儿11点还没有回来，当然是失踪，难道还会有别的什么解释吗？立刻，全院出马，行动起来，寻找这个小姑娘。

晚间12点半，她被找回来了，她和一个男同学在“清风亭”聊天，忘却了时间。这应该很正常，你能够要求一个17岁情窦初开的少女带着闹钟去完成她的第一次约会吗？就算带了闹钟又怎么样呢？换作我也会毫不迟疑地将它砸烂，不让它扫兴，坏了自己的好事。事后，她父母为此大光其火，却有口难言，一再叮嘱我们不要将这件“见不得人”的事情传扬出去。全院年纪最大的张大妈却在第二天早晨起床后，望着晨曦喃喃自语：

“她怎么可以去这种地方呢？这孩子，造孽啊。”

那是一个怎样的方处呢？我真的很好奇。

我到那里的时候，正日落黄昏。二环外，僻静处，一间古旧而破落的亭子，原本铁红的颜色业已斑驳

得几乎无从辨认，感觉摇摇欲坠却又有另一分顽强。亭子不大，可以落座的地方不少，有几对情侣亲密地散落其间。亭旁有树，树可充伞，恰恰将不再温暖的阳光遮去。这地方很好，给这些恋爱中的男女提供了方便。恋人们也很好，为这个亭子掀起了一分生机，没有这些恋人，这间亭子恐怕存活不了这么长的时间。

后来我知道，这间亭子建于1900年，距今100年。100年前，这里是一个大户人家的宅子，亭子是为了庆祝老爷娶妾而修建的。妾是老爷的发妻为他精心挑选的，发妻认为，与其让老爷整天在外面鬼混，不如将那些狐狸精娶回来，有了名份，自己为大，她们难道还敢不听话？反了！娶回的妾果然听话得很，没法不听话，每个月的零花钱、脂粉钱、着装费都是大太太派发，表现好者，多给；表现不好者，少给；到老爷那儿告状者，不给。大太太有大太太的办法，管用。两年娶妾一个，共娶回四妾，五女同伺一夫。每娶一妾，便在亭子里热闹一番，主要是行见过大太太的礼。这是大太太定的规矩，娶妾行礼不可以在堂屋，就在亭子里罢。8年后，一把火烧光了大宅，什么都没有留下，仅留下了这间亭子。

有人说，火是三夫人放的。大太太管家管钱，一个月不见老爷的面也没有什么关系，反正年纪也大